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7]G17007750060 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1-2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7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7]G17007750060号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公司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上述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证据。选择的审核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还包括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所依据标准的适当性作出评价。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

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该专项说明关于贵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专项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专项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件: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昭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恒新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高大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1月份向高大鹏、肖健2名自然人发行103,575,831.00股新股用以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高大鹏、肖健2名自然人以其拥有的北京森华易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认购。其中，高大鹏以其拥有的北京森华易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55%股权认购56,966,707.00股；肖健以其拥有的北京森华易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45%股权认购46,609,124.00股。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8.11元。以上发行股份已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月28日出具“广会验字[2016]G1502547008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 2016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金额	840,00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
减：累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840,000,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发行股份已经变更登记完毕。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经公司2006年10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修订通过。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2016年1月28日，公司已收到高大鹏、肖健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壹亿零叁佰伍拾柒万伍千捌佰叁拾壹元整（小写：103,575,831.00元），各股东分别以其拥有北京森华易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2016年2月5日，公司经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上述发行股份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016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已经变更登记完毕。

三、201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附表1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4,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可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购买北京森华易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否	84,000.00	84,000.00	84,000.00	84,000.00	100.00%	2016年01月28日	9,187.71	9,187.71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84,000.00	84,000.00	84,000.00	84,000.00	100.00%	2016年01月28日	9,187.71	9,187.71	是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报告期内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变更登记完成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年度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按北京森华易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违规情形。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